

# 镇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（镇坪县城市执法局）文件

镇住建函〔2024〕340号

## 镇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（镇坪县城市执法局） 关于县政协十届三次会议第81号提案办理情 况的复函

曹子委员：

您在政协十届三次会议第81号“关于加强公租房小区综合治理的建议”提案已收悉，我局高度重视，召开专题会议进行研究，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我局根据《安康市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》，结合我县实际制定了公租房实施细则，完善了制度体系。一是结合住房领域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，聚焦群众最关注的违规承租、转借、转租公租房等问题开展全面摸排，边查边改，通过查系统台账、部门数据比对、水电费用缴纳、实际居住人员核查等方式，做到了“户必进、人必见”，以“零容忍、全覆盖、严清理”的态度，坚决打击公租房领域“违规转租转借、超标保障”等违规行为。二是加强保障房小区基础设施建设。在有条件的小区，规范设置了停车位和电动自行车充电桩，安装了智能门

禁和电动自行车进楼报警装置；申请项目资金对消防设施进行了维修更换。

最后，诚挚感谢您对我县城建工作的关心与支持，希望您今后能一如既往地给我局多提宝贵建议。

特此函告。

镇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（镇坪县城市执法局）



---

抄送：县政协提案委，县政府督查室。

---